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央研究院 函

地址：11529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2段128號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哲維 (02)27899377
電子信箱：cwchentw@gate.sinica.edu.tw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學術字第10405000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央研究院人文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獎作業要點（1040500044-1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「第四屆中央研究院人文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獎」自本（104）年3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受理申請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附「中央研究院人文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獎作業要點」1份。本院為鼓勵人文及社會科學學者出版專書，深入研究學術議題並作出重要貢獻，特設立本獎項。
- 二、凡於國內學術研究機構、或公私立大專院校有專任職務，從事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或教學，且任職滿兩年者（不含博士後研究人員），在公告日前三年內正式出版之第一版學術性專書（本屆為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期間出版者）均可提出申請，申請專書不以中文為限。本獎項每年至多獎勵專書五本，得獎專書之申請人將獲頒獎金新臺幣60萬元及獎牌1面。
- 三、本獎項採電腦線上申請方式辦理，意者請於申請期間至中央研究院學術服務系統登錄申請資料，網址：
：<http://db3n2u.sinica.edu.tw/~textdb/program>，逾期恕不受理。申請人若非本院人員，需於申請登錄系統上傳所屬機關之服務證明文件。



裝

訂

線

四、申請專書（一式三本）請另以紙本寄送本院學術事務組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康寧大學、興國管理學院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大漢技術學院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技術學院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永達技術學院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和春技術學院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致理技術學院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亞東技術學院、東南科技大學、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佛光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德霖技術學院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蘭陽技術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崇右技術學院、大同技術學院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臺灣觀光學院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、財團法人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

裝

訂



線



中華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
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高鳳數位內容學院、台北海
洋技術學院、國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中央警察大學、國防醫學院
、空軍軍官學校、海軍軍官學校、國防大學、陸軍軍官學校、空軍航空技術學
院、本院各所/研究中心

副本：

104/01/07
10:18:06

院長 翁 啟 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裝



線